

##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的金额（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一、担保事项概述

#### 1、此次担保情况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国兴棠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棠城置业公司”）、重庆国兴棠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棠城商业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 2,231.90 万元，担保期限为 6 个月。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出票人及承兑人	开票金额（万元）
1	重庆国兴棠城置业有限公司	1,586.67
2	重庆国兴棠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45.23
总计		2,231.90

#### 2、审议及授权情况

2018年2月11日、2018年3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64亿元人民币以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事宜（包括根据各控股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需要适当调整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

2018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承兑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在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内，对部分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设立商业承兑汇票专用担保额度，并为其全额承兑该到期票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专用于此部分担保事项的总额预计为20,000万元之内。本次授权仅限于设立商业承兑汇票专用担保，不涉及增加本年度预计担保金额及被担保公司范围的情况。上述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范围为：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财信国兴南宾置业有限公司、重庆国兴棠城置业有限公司、重庆国兴棠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财信蟠龙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财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 二、被担保对象的商业承兑汇票审批额度及担保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年度商业承兑汇票担保授权总额	已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商业承兑汇票授权余额	此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棠城置业公司	70%	97.18%	6,000	937.08	1,586.67	3,476.25	0.89%	否
公司	棠城商业公司	70%	95.59%	2,000	0	645.23	1,354.77	0.36%	否

本次担保前对棠城置业公司的各类担保累计余额为30,35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担保累计余额为31,936.67万元；本次担保前对棠城商业公司的各类担保累计余额为18,65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担保累计余额为19,295.23万元。（以上担保余额均为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内的余额）。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国兴棠城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2月26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五星大道377号石都商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革文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出租自有房产，建筑设计，房地产开发咨询服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审批的，取得相关许可审批手续后方可经营）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70%的股权。重庆同星汇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30%的股权。

重庆同星汇置业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韦大华、朱向东，与我公司无关联关系。

截止2017年末，棠城置业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128,594.73万元，负债总额为122,290.59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44,550.60万元（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净资产为6,304.14万元；2017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2,234.75万元，利润总额-2,417.33万元，净利润-1,774.64万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245,884.6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8,956.65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57,205.80 万元(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净资产为 6,927.97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401.02 万元，利润总额 831.78 万元，净利润 623.84 万元。

经核查，被担保方的信用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重庆国兴棠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7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五星大道 377 号石都商贸大厦

法定代表人：伍洲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商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执业），旅游文化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执业）；出租自有房产；建筑设计；房地产开发咨询服务；酒店管理；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重庆同星汇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30% 的股权。

重庆同星汇置业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韦大华、朱向东，与我公司无关联关系。

截止 2017 年末，棠城商业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 75,505.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70,994.90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0 元（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净资产为 4,510.16 万元，2017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5 万元，利润总额-424.68 万元，净利润-288.14 万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94,920.57 万元，负债总额为 90,731.09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0 元（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净资产为 4,189.48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利润总额-427.57 万元，净利润-320.68 万元。

经核查，被担保方的信用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此次公司为子公司开具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提高商业承兑汇票的信用度和流通性所做的增信措施，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票面背书通过中国人民银行ECDS系统电子化操作完成，无纸质担保协议。

棠城置业公司及棠城商业公司的另一股东——重庆同星汇置业有限公司，根据出资比例，按30%的比例对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形式为信用担保。

####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商业承兑汇票担保是为了加快资金周转，降低资金的使用成本，且上述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商业承兑汇票担保，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求，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风险可控；不存在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形。

####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15,421.9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6.61%，占净资产的 176.94%；全资子公司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财信国兴南宾置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财信蟠龙置业有限公司、连云港

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国兴棠城置业有限公司、威海国兴置业有限公司按房地产行业惯例为商品房买受人提供的住房按揭贷款担保余额 229,877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6.68%，占净资产的 128.95%；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